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耀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听取，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苏锡嘉）》《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卢生

江)》《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威如)》。

(四)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五)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八)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与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相关董事在董事会会议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进行了回避。

以上议案中，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22《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的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924,070,111.3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094,466,977.38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

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5 元（含税）。截止本公告日，暂按公司总股本（746,426,035 股）扣减回购专户股数（10,429,114 股）进行预测算，现金分红的金额（含税）预计为 625,597,383 元，占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7.70%。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3 年度公司拟不向股东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为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主要用途为：贷款、外汇交易、贸易融资、海外投资等，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前述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他管理层成员决定申请授信的主体及相应担保的措施、授信的银行及使用授信的主体，具体授信协议的期限，自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7《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8《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授权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9《关于 2024 年度年度授权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耀海、马秀慧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20《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开展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耀海、马秀慧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21《关于与关联方开展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4-02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部分条款的公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3-024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地点等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